

资格预审文件

项目名称：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

项目编号：0809-2041YCC34302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0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预审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资格预审须知.....	8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	15
第四部分	资格预审程序和原则概述.....	18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资格预审邀请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阳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委托，对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项目编号：0809-2041YCC34302）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以确定该 PPP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单位。本次采购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

现将资格预审有关事宜公告如下，特邀请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参与资格预审：

- 一、项目名称：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
- 二、项目授权主体：阳春市人民政府
- 三、项目实施机构：阳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实施采购，项目授权主体或其指定机构负责后续实施工作
- 四、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 五、咨询服务机构：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六、采购需求：

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总投资为 19932 万元，设计、施工方案及预算须经采购人通过后方可报阳春市财政局审核，并以阳春市财政局的审定价作为日后计价依据。

本项目围绕“优政”、“兴业”、“惠民”三大主线，包含九项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为：

（一）“优政”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1.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工程。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是统筹建设的实现“智慧阳春”一体化运作的中心，实现对城市运行状况的全面实时感知和跨部门的指挥协调。

2. 大数据支撑平台工程。大数据支撑平台是“智慧阳春”的智慧大脑，具有数据采集与交换、分析以及建模展示、智能预警和辅助决策等功能。

3. 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本期工程包括城市运行监控平台、城管事件管理、决策分析门户、城市 APP 等典型大数据应用系统。

（二）“兴业”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4. 智慧招商工程。以园区经济管理与招商引资需求为导向，以对项目、企业、产业、招商载体、人力资源、配套设施等园区经济要素管理为抓手，以实现便捷企业服务为目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串联园区经济数据，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深入挖掘数据价值，以公共服务、土地利用管理、项目管理、企业管理、招商载体管理、信用管理、创新资源管理、布局规划辅助、项目审批、产业空间分析、产业聚集分析、产业链分析、经济运行分析等业务应用为载体，实现面向用户的基于地理信息数据集成与数据分析服务能力，建设园区数据利用及业务整合平台。推动阳春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加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5. 智慧旅游工程。新建阳春智慧旅游云平台，搭建电子商务平台、旅游资讯网、智能手机 APP、旅游多媒体信息查询等公共服务体系，结合旅游咨询投诉管理系统、旅游服务呼叫中心、等政府管理体系，围绕智慧景区打造为阳春提供一个健康发展的旅游生态圈。

6. 智慧农业工程。针对阳春市目前农业发展及农产品的特点，建立完善的农产品安全监管与溯源服务系统，构建阳春市农业产业化及质量安全监管追溯服务的数据中心和信息化交互服务平台，切实支撑和升级阳春农业的农技宣教、土壤监管与农产品流通业务。

（三）“惠民”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7. 智慧教育工程。在校校通、班班通基础建设上，切合阳春市教育部门的需求，建设以精准教学为主的智慧教育生态体系，以加强信息化技术在公平教育和个性化教育方面带来的优质服务。

8. 智慧医疗工程。建设内容为电子健康档案库、电子病历数据库，对接已有全员人口信息库，建设一套区域卫生计生信息平台。全面建成与国家、省级市级平台互联互通的市（县）、乡、村三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系统的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

9. 智慧食安工程。建立食品安全管理系统、餐饮溯源系统，整合检验业务管理、质量体系管理、监测数据管理和实验室管理等业务应用，加强从业人员健康证管理；整合前期明厨亮灶工程的监控视频，结合餐饮信用等级管理信息，整合推送到阳春市主要旅游景点及餐厅。

七、对社会资本的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成立时间不满 1 年的, 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3 个月内, 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的清单以及技术人员的名单材料并加盖公章或做出承诺)。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长春市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控股的国有企业不得单独或在联合体中以控股形式参与申请本次 PPP 项目。前述融资平台公司已经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市场化运营的, 在其承担的地方政府债务已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得到妥善处置并明确公告今后不再承担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职能的前提下, 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提供承诺函, 格式详见“承诺函”)。

(三)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本次 PPP 项目的资格预审, 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 3 家。联合体成员需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由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签署。以联合体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申请本项目投标。联合体每个成员必须投资入股该项目的项目公司。

(四)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资格预审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果查询结果空白，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五）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单一申请人或者不同联合体的成员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人。申请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股东结构证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

（七）已按要求投标登记的。

注：若以联合体形式参与，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证明材料并满足上述要求。

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方法：

有意向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可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上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并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登记，以便快速了解到项目进展情况。

投标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5月18日（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投标登记地点：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B幢15楼01-02号房。
须提供投标登记资料一份，包括：

1.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如为联合体投标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九、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1. 资格预审申请人可于2020年6月1日17时30分前将资格申请文件送至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B幢15楼01-02号房。

2.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6月1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十、其他说明：

1.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的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gpo.gov.cn

2. 项目实施机构可能对本资格预审公告进行修改, 若有修改, 项目实施机构将发布更正公告。

3. 项目实施机构将向所有资格预审评审合格的申请人发出竞争性磋商邀请书。未收到竞争性磋商邀请书的申请人则未能入选成为本项目的竞标人, 项目实施机构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解释的责任。

4. 本项目优先采购本国货物和服务, 必须进行的技术引进和转让需符合国家政策和有利于国内行业的发展。项目中涉及到的设备、材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 要求符合相关规定。

十一、联系方式

(一)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韦先生

电话: 0662-7555268

传真: 0662-7555268

E-mail: 2919308770@qq.com

联系地址: 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 B 幢 15 楼 01-02 号房

(二) 项目实施机构: 阳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联系人: 黄先生

电话: 0662-7733371

联系地址: 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春城南新大道 113 号

邮编: 529600

(三) 咨询服务机构: 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石吉安

电话: 010-62272714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红联南村 46 号

邮编: 100082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1 日

第二部分 资格预审须知

一、定义及释义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实施机构)	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负责组织实施采购，项目授权主体或其指定机构负责后续实施工作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咨询单位	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PPP 管理办法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资格预审申请人 / 申请人	具有雄厚的投融资能力、先进信息化系统、智慧城市项目实施和运营经验，拟申请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单一公司或联合体。
社会资本	已通过本资格预审，且已收到项目实施机构发出的采购邀请，并申请参加本项目报价阶段竞争的单一公司或联合体。
境内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
单一公司	指单独申请本项目资格预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公司。
联合体	指由独立的企业法人公司组成，共同申请成为本项目社会资本的组织。
牵头公司	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合法注册，并在本项目实施中承担完全责任的企业法人公司。
成员公司 / 成员	指共同组成联合体时的各企业法人公司。
关联关系	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项目公司	指分别与项目实施机构草签“特许经营协议”的中标投资人，依照中国法律分别在各个市、区内投资设立、负责行使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有限责任公司。
特许经营期	仅就本项目而言，指特许经营授权主体根据特许经营条例及办法的规定，准予项目公司从事项目设施建设、运维、业务经营智慧城市系统相关功能和数据并收取费用（或政府可行性补贴）的期限。

<p>资格预审文件</p>	<p>指项目实施机构在项目资格预审阶段发布的关于资格预审的程序和要求的文件，包括本须知、资格审查标准、资格预审的程序和原则概述及相关附件。</p>
<p>资格预审申请文件</p>	<p>指资格预审申请人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而制作的，表明其有意参加资格预审并提供有关情况的文件。</p>
<p>竞争性磋商文件</p>	<p>指项目实施机构在项目竞争性磋商阶段发布的关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程序和要求的文件，包括采购邀请函、报价须知、协议文本及其若干附件和技术文件等。</p>
<p>响应文件</p>	<p>指社会资本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而制作的，表明社会资本有关情况及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文件。</p>

二、采购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总投资为 19932 万元，设计、施工方案及预算须经采购人通过后方可报阳春市财政局审核，并以阳春市财政局的审定价作为日后计价依据。

本项目围绕“优政”、“兴业”、“惠民”三大主线，包含九项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为：

1. “优政”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1）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工程。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是统筹建设的实现“智慧阳春”一体化运作的中心，实现对城市运行状况的全面实时感知和跨部门的指挥协调。

（2）大数据支撑平台工程。大数据支撑平台是“智慧阳春”的智慧大脑，具有数据采集与交换、分析以及建模展示、智能预警和辅助决策等功能。

（3）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本期工程包括城市运行监控平台、城管事件管理、决策分析门户、城市 APP 等典型大数据应用系统。

2. “兴业”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4）智慧招商工程。以园区经济管理与招商引资需求为导向，以对项目、企业、产业、招商载体、人力资源、配套设施等园区经济要素管理为抓手，以实现便捷企业服务为目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串联园区经济数据，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深入挖掘数据价值，以公共服务、土地利用管理、项目管理、企业管理、招商载体管理、信用管理、创新资源管理、布局规划辅助、项目审批、产业空间分析、产业聚集分析、产业链分析、经济运行分析等业务应用为载体，实现面向用户的基于地理信息数据集成与数据分析服务能力，建设园区数据利用及业务整合平台。推动阳春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加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5）智慧旅游工程。新建阳春智慧旅游云平台，搭建电子商务平台、旅游资讯网、智能手机 APP、旅游多媒体信息查询等公共服务体系，结合旅游咨询投诉管理系统、旅游服务呼叫中心、等政府管理体系，围绕智慧景区打造为阳春提供一个健康发展的旅游生态圈。

（6）智慧农业工程。针对阳春市目前农业发展及农产品的特点，建立完善

的农产品安全监管与溯源服务系统,构建长春市农业产业化及质量安全监管追溯服务的数据中心和信息化交互服务平台,切实支撑和升级阳春农业的农技宣教、土壤监管与农产品流通业务。

3. “惠民”主线包括以下三项工程

(7) 智慧教育工程。在校校通、班班通基础建设上,切合阳春教育部门的需求,建设以精准教学为主的智慧教育生态体系,以加强信息化技术在公平教育和个性化教育方面带来的优质服务。

(8) 智慧医疗工程。建设内容为电子健康档案库、电子病历数据库,对接已有全员人口信息库,建设一套区域卫生计生信息平台。全面建成与国家、省级市级平台互联互通的市(县)、乡、村三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系统的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

(9) 智慧食安工程。建立食品安全管理系统、餐饮溯源系统,整合检验业务管理、质量体系管理、监测数据管理和实验室管理等业务应用,加强从业人员健康证管理;整合前期明厨亮灶工程的监控视频,结合餐饮信用等级管理信息,整合推送到阳春市主要旅游景点及餐厅。

(二) 项目经营期限

本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期为 15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4 年。建设期从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令之日起至项目整体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止。运营期以项目整体完工验收合格次日起至运营期限届满日。

(三) 授权关系

阳春市人民政府授权阳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机构,负责组织项目社会资本等采购工作。

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准备、提交和评审

(一) 资格预审申请人可于规定时间,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指定的相关网站上自行下载本资格预审文件及表格,并按照其要求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二) 无论是单一公司还是联合体成员公司,资格预审申请人均须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法人。申请人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向项目实施机构提

交下列文件或资料，同时所提交之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各个文件或资料均应在规定处加盖资格预审申请人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附件为复印件的，复印件上应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人应按下述文件内容及本文件附件所规定的各个文件格式进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且必须详尽、清晰、内容完整，并保证所提供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准确性。需要时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可以同样方式扩展，如果扩展后表格内容超出一页的范围，则在每个表格的每一页均应加盖资格预审申请人单位公章。如果申请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各成员公司均应分别提供各自相应的资料。

1. 用附件一、二中的表格或计算机打印的同样表格，提供所要求的资料。如有必要，同时可附适当的文字加以说明：

(1) 资格预审申请函及承诺函；

(2) 资格预审申请函附表及附件；

(3) 企业法人注册及经营状况，包括：境内公司须提供表明其在经营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境外公司须提供其合法注册设立证明文件的复印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注册地点、主要营业地点、经营范围等原始文件的复印件（以上非中文内容的须提供中文译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签署并报送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则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4) “对社会资本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如果有）；

(5) 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代表签署按附件要求提交的承诺函。

2. 申请人认为与资格预审有关的其他材料。

3. 资格预审文件除联合体协议外，其余规定盖章签字处只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单位公章和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三) 申请人为联合体时还须按照下列要求组成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书：

1. 联合体成员公司须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法人，联合体中的成员数不得多于 3 家。联合体中牵头公司必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

2. 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联合体申请人必须提供由联合体各方签署的“联合体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联合体牵头公司及其权限、联合体各方权责分配、牵头公司投资下限等与采购活动密切相关的内容。联合体协议必须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成员公司共同的以及各自的义务与责任并承诺均对外承担连

带责任”。

3. 资格预审申请书中须确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由组成联合体的成员公司之法定代表人或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及作为个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资格预审申请书须说明联合体中各成员具备履行其所承担责任的充足的经验和能力。

5. 联合体中各成员的资格条件可具有互补性，以满足总体资格能力要求。同时必须保证联合体中每个成员能够承担对项目公司共同的和各自的义务与责任。

6. 资格预审申请书须明确联合体中的牵头公司，其承担报价竞争期间的主办责任。资格预审申请人与项目实施机构之间的来往函件将通过牵头公司传递，并对各成员产生约束力。

7. 通过资格预审后，联合体申请人不得对联合体中成员公司进行更换，否则项目实施机构将取消其报价资格。

8. 如果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或联合体中成员公司发生任何实质性的变化，须在报价截止日两周之前向项目实施机构提交变更资料，经项目实施机构同意后，方可参加正式政府采购。如果上述变化导致下列情况发生，则项目实施机构有权取消其报价资格：

- (1) 严重削弱了联合体竞争力；
- (2) 使联合体的资格条件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
- (3) 出现了政府采购公平性竞争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9. 申请人应在申请书中明确，其中标后所组成的项目公司将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特许期满后的移交。项目公司股东必须由联合体申请人中的牵头公司及其成员公司组成，项目公司的注册资金应按照申请人约定比例组成，否则项目实施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提交

1. 资格预审申请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客观、准确详细。资格审查评估工作将完全依据资格预审申请书中提供的资料或者应项目实施机构要求申请人所做的补充澄清资料进行。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均须采用中文写成，正文使用宋体小四号书写（表格内容使用宋体五号书写）。如涉及其他语言文字，均以其中文译文为准。

3. 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密封提交, 外包封上应标明“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 加盖申请人公章, 并清楚地注明资格预审申请人的名称和通讯地址。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论合格与否均不退还。项目实施机构对资格预审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文件将予以保密。

5. 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一式七份(一份正本、六份副本, 在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将以正本为准, 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迟于截止时间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机构不予接受。

(五)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评审

1. 资格预审工作由项目实施机构依法组建的资格评审委员会负责。

2. 资格评审委员会将根据以下评审标准, 对资格预审申请人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以确定本项目的合格社会资本名单。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评审标准:

(1) 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编制和签署, 且要求的附件内容齐全;

(2) 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表明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资格符合本文件资格审查部分规定的资格要求。

4. 经评审, 提交合格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符合本资格预审文件评审标准要求的资格预审申请人才能被确定为本项目的合格社会资本。

5. 如资格预审申请人被依法禁止投标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则该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6. 资格预审申请人如未按本须知规定的编制要求提供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与编制要求存在差异, 或被发现所提供的文件资料不真实, 都将导致其资格预审申请被拒绝的后果。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

一、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二、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申请文件才是有效的，只要不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申请。对申请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无效申请不能进入后续政府采购程序。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资格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或2019年财务状况报告(成立时间不满1年的,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的清单以及技术人员的名单材料并加盖公章或做出承诺)。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阳春市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控股的国有企业不得单独或在联合体中以控股形式参与申请本次PPP项目。前述融资平台公司已经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市场化运营的,在其承担的地方政府债务已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得到妥善处置并明确公告今后不再承担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职能的前提下,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	
3.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本次PPP项目的资格预审,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3家。联合体成员需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由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签署。以联合体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申请本书项目投标。联合体每个成员必须投资入股该项目的项目公司。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资格预审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果查询结果空白,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单一申请人或者不同联合体的成员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人。申请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股东结构证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	
7. 已按要求投标登记的。	
结论	

注：若以联合体形式参与，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证明材料并满足上述要求。

第四部分 资格预审程序和原则概述

一、问题澄清

如果资格预审申请人书面要求对本资格预审文件做出澄清，申请人必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期7天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项目实施机构将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期3天之前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将不指出问题的来源，如需澄清问题具有普遍性，项目实施机构还将通知所有登记在册的资格预审申请人。

二、资格预审程序和标准

除资格预审文件《投标人资格审查表》中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外，项目实施机构不会增加任何其他资格审查标准。参加资格预审申请即表明该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的资格预审程序和标准提出异议。

三、对资格预审申请人的限制和要求

(一)资格预审申请人可以单独参加资格预审，或组成联合体参加资格预审。但申请人不论是单独还是组成联合体参加资格预审，均不允许以双重或多重身份（含成员公司）同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二)以联合体申请人名义参加采购的各成员，不得加入其他联合体或作为单一公司社会资本另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否则，该联合体及与其成员公司有关的响应文件均不予接受。

(三)资格预审申请人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在任何时候发现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中提供的资料存在实质性的不准确或实质性的不完全，项目实施机构可以认为该申请人不合格。

(四)应项目实施机构要求，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应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确认其仍然具备资格预审时所提供的资格条件。如果经判断申请人不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则项目实施机构有权拒绝向该申请人出售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在本次采购过程中除非作为同一联合体的成员，具有关联关系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含成员公司）不得同时参与项目的采购，否则，其申请文件均不予接受。

四、项目实施机构保留以下权利

- (一) 有权取消资格预审程序和/或拒绝所有的申请。
- (二) 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采购的程序依法进行必要的修改。
- (三) 拥有对本资格预审文件的最终解释权。

五、项目实施机构的责任免除

项目实施机构将不因上述第四条规定而负任何责任。如果项目实施机构取消资格预审程序或拒绝所有资格预审申请，将立即通知所有资格预审申请人。

六、资格预审结果

资格预审结果将在资格预审公告指定的网站上予以公告。同时，项目实施机构将向被确定为本项目合格社会资本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对未进入合格社会资本名单的资格预审申请人，项目实施机构将不再与其联系。

七、资格预审结果的解释

项目实施机构的评审结果为本项目资格预审的最终结果，项目实施机构有权不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评审过程及评审结果做出任何解释。项目实施机构有权拒绝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资格预审申请。

八、保密

有关资格预审及本项目的任何信息均为保密信息。未经项目实施机构批准，资格预审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其他任何人泄露与资格预审有关的任何信息。

九、资格申请人费用负担

资格预审申请人因参与本次项目资格预审及招采购活动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在任何情况下均由其自行承担。

十、询问、质疑、投诉

- (一) 询问

资格预审申请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资格预审文件、采购过程和预审结果)

有疑问的，可以向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资格预审邀请函》中“项目实施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1. 资格预审申请人认为资格预审文件、采购过程和预审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资格预审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资格预审申请人认为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资格预审申请人认为采购过程和预审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资格预审申请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资格预审申请人和其他有关资格预审申请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供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 质疑联系人：韦先生

电话：0662-7555268

地址：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 B 幢 15 楼 01-02 号房；

（三）投诉

资格预审申请人对项目实施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阳春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自查表

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或 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成立时间不满 1 年的，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的清单以及技术人员的名单材料并加盖公章或做出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

	<p>2. 阳春市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控股的国有企业不得单独或在联合体中以控股形式参与申请本次 PPP 项目。前述融资平台公司已经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市场化运营的，在其承担的地方政府债务已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得到妥善处置并明确公告今后不再承担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职能的前提下，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p>
	<p>3.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本次 PPP 项目的资格预审，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 3 家。联合体成员需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由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签署。以联合体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申请本项目投标。联合体每个成员必须投资入股该项目的项目公司。</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p>
	<p>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资格预审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果查询结果空白，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p>
	<p>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单一申请人或者不同联合体的成员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人。申请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股东结构证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承诺函”）。</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 ）页</p>
	<p>7. 已按要求投标登记的。</p>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p>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社会资本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社会资本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资格预审审核无效。

附件二：资格预审申请函

资格预审申请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1. 经研究并充分理解了贵方资格预审文件后，下述签字人被授权为正式代表
_____ 并以其名义(以下称“资格预审申请人”)在此申请参加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的资格预审。

2. 随申请函附上确认下述情况的原始文件(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的复印件;

3. 随申请函附上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证明文件。

4. 随申请函附上我方供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在此授权贵方及贵方授权代表可对我方所提交的与本申请书有关的证明、文件和资料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其正确性。申请函作为授权信，已提供给任何一个可提供证明材料的有关机构或其授权代表，以使其提供你方认为需要的资料，从而便于贵方证实申请书中的声明和资料以及申请人的财力、经验及能力。

6. 贵方及贵方授权代表可与下列人员联系以进一步了解情况:

综合管理人员	
联系人员 1:	电话 1:
联系人员 2:	电话 2:

财务人员	
联系人员 1:	电话 1:
联系人员 2:	电话 2:

7. 我们充分理解下列条件后做出申请：

(1)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对资格预审时提交的所有资料重新确认。

(2) 经资格审查后进入合格报价人名单的申请人，只有经评审后被确定为中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3) 贵方保留下列权利：

①保留更改本次采购的规模和金额的权利；

②只选择最符合要求的申请人；

③拒绝或接受任一申请人；

④取消资格预审程序，以及拒绝所有的申请。

(4) 贵方无须对前款行为负任何责任，且没有向申请人解释原因的义务。

8. 我们确认：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任何此后形成的与项目有关的合同将由联合体所有成员或由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代表签署，联合体成员承担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并且

(2) 将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各成员公司承担的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及承诺均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9. 下述签字人声明资格预审申请书中所作的说明及提供的资料的任一细节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正确的。

资格预审申请人或联合体牵头公司名称（盖章）：

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人姓名：

签字 _____

附件三：承诺函

承诺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 我方满足资格要求第 2 条规定的：“阳春市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控股的国有企业不得单独或在联合体中以控股形式参与申请本次 PPP 项目。前述融资平台公司已经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市场化运营的，在其承担的地方政府债务已纳入政府财政预算、得到妥善处置并明确公告今后不再承担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职能的前提下，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

3.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在本次采购过程中其所提供披露的全部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的、准确的。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申请人将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害、损失承担全部责任。若有违背本承诺函中任一条款，则项目实施机构有权取消我方的报价资格。

7. 2017 年以来，没有因为任何直接由于申请人的过失或疏忽，而在任何大型合同中严重违约、被逐出现场、被解除协议、工程烂尾、或提起重大诉讼。没有被依法禁止投标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8.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在经营有效期内。不是无力清偿债务者、没有处于受监管状态、没有破产或停业清理，其业务没有处于被法院采取强制措施或管制的状态，其经营活动没有被中止，并且没有因上述事件而成为法律诉讼中的对象。

9. 2017 年以来，没有任何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如编制假财务报表或编制不实陈述材料来获得采购合同而被宣告为有罪等）。

10. 2017 年以来，不曾发生严重的职业不良行为，包括为获取某项合同而支付不正当费用的行为。

资格预审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申请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承诺函。

附件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自愿参与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项目编号：0809-2041YCC34302）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愿意对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履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附：

一、我单位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设备/服务场所如下（可选）：

二、我单位及项目组成员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资质如下（可选）：

资格预审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申请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承诺函。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社会资本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特此证明。

资格预审申请人：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公司及成员公司都必须单独填写此证明书。

应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资格预审申请人单位公章。

附件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____系____（资格预审申请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单位名称）____的____（姓名）____为我方签署及递交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资格预审申请人：____（加盖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牵头公司提供此委托书。

应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资格预审申请人单位公章。

附件七：申请表格

表 1 资格预审申请人基本信息表

资格预审申请人或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

1、一般资料					
单一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牵头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成员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成立日期					
经营年限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城市				
	省				
	国家				
电话	地区号码		电话号码		
传真					
2、联系人员					
	全面管理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姓名					
职务					
电话					

3、联合体资料		
联合体名称		
	名 称	国 家
牵头公司		
成员公司		
成员公司		

注：联合体牵头公司及成员公司都必须单独填写此表。

表 2 资格预审申请人组织机构表

资格预审申请人或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

1、管理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简历
董事会主席/董事长		
总经理/总裁		
项目经理（本项目）		
2、公司股东清单(股份比例大于 10%的股东)		
股东名称	股份(%)	国籍

注：联合体牵头公司及成员公司都必须单独填写此表。

附件八：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甲/乙/丙各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阳春市智慧城市 PPP 项目】（招标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各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1. 甲方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乙方丙方一致同意，认可甲方在投标过程中及项目中标后，对项目的相关决策和承诺，并自愿配合和支持甲方履行项目的各项义务。

2. 联合体内部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如下：_____

3. 各方均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招标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4.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时，如涉及到投标保证金，应由甲方负责提交。

5. 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各方具有约束力，各方均由遵照执行，并承担因违约而产生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6.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乙/丙 ____方关于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各方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且联合体每个成员承诺依据约定投资入股该项目的项目公司。

7. 甲/乙/丙 ____方有共同享有和承担完成本工程中施工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和承担相关的责任。待合同签订后由各方协商收益分配的有关事宜。

8. 联合体的一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时，应承担其他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9. 因联合体的一方或各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造成联合体在履行与招标人的合同时违约或联合体与招标人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直接责任方应承担相关责任。

10.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前，就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各方的责任、权利、义务，各方在协商同意后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1. 联合体形成后，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联合投标的项目责任人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其他方可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2. 若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本协议的约定等相关规定和要求，造成其无法继续参与或履行本协议约定的相关义务，则该违约方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及政府审核同意的情况下，应退出本联合体协议。该违约方退出的，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本协议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13. 在实施过程中，本协议未竟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14. 因履行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各方应在诚信原则基础上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5.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结算各项费用或者该项目未能中标，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16. 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丙各执____份，投标时递交采购人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接签署页）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